

四川德恩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四川德恩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临时会议）于2019年6月6日上午9时在公司二楼会议室举行。本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6月3日通过电子邮件、电话等方式发出，会议采取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董事9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雷国忠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四川德恩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

四川德恩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后，注册资本由人民币11,000万元变更为14,667万元，公司总股本由11,000万股增加至14,667万股，现拟将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14,667万元。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关于四川德恩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在创业板上市的通知》（深证上[2019]308号），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3,667万股人民币普通股股票于2019年5月31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交易。首次公开发行后，公司总股本由11,000万股增加至14,667万股，注册资本由人民币11,000

万元变更为 14,667 万元，现拟将《公司章程》中有关注册资本、股份总数以及相关内容作相应修改，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工商登记相关变更手续。

修订后的《四川德恩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司章程》。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确定募集资金专户并授权总经理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中小投资者的权益，公司拟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神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眉山分行、成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眉山分行各开设一个专项账户用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的存储，并授权公司总经理分别与上述三家银行及保荐机构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根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披露的募集资金使用项目中，关于“屏山精密机械传动零部件智能制造基地项目”由全资子公司德恩精工（屏山）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屏山德恩”）实施，为保证该项目的顺利完成，现公司拟使用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8,512.23 万元对屏山德恩进行增资，增资后屏山德恩的注册资本由 3,000.00 万元变更为 10,000.00 万元，实收资本由 3,000.00 万元变更为 10,000.00 万元，投入的募集资金净额 28,512.23 万元与增加的实收资本 7,000.00 万元之间的差额 21,512.23 万元计入屏山德恩的资本公积。增资之后，屏山德恩仍为四川德恩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将于 2019 年 6 月 24 日在四川省眉山市青神县竹艺大道 8 号公司二楼会议室

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临时会议）决议》；
- 2、《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3、《公司章程》。
- 4、《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德恩精工（屏山）有限公司增资的核查意见》；
- 5、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四川德恩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六月六日